

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及「青年儲蓄帳戶」

職場體驗重要叮嚀



決定參與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方案-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的你，一定對於接下來的旅程充滿期待和憧憬。職場體驗期間，有那些必須注意的事項呢？讓我們一起來了解吧！

- **媒合期間**：最晚要在8月31日前完成媒合，如未於規定日期前找到工作，就無法參加本計畫。
- **期程計算**：從你正式上班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，每滿30天(包含例假日及休假日)為1個月計算。2年計畫者，最多領取24萬元；3年計畫者，最多領取36萬元。
- **職前講習**：勞動部會為你規劃職前講習(最少6小時)，內容包括勞工法令、職業安全衛生、工作態度等課程，讓你在正式上班之前做好準備。
- **通知專屬就服員**：記得正式上班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15天內，或離職退保日起15天內，要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或專屬就服員。
- **職缺查詢**：請至勞動部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，登入帳號密碼後，即可進行職缺查詢，如有問題，可詢問專屬就服員尋求協助。

勞動部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 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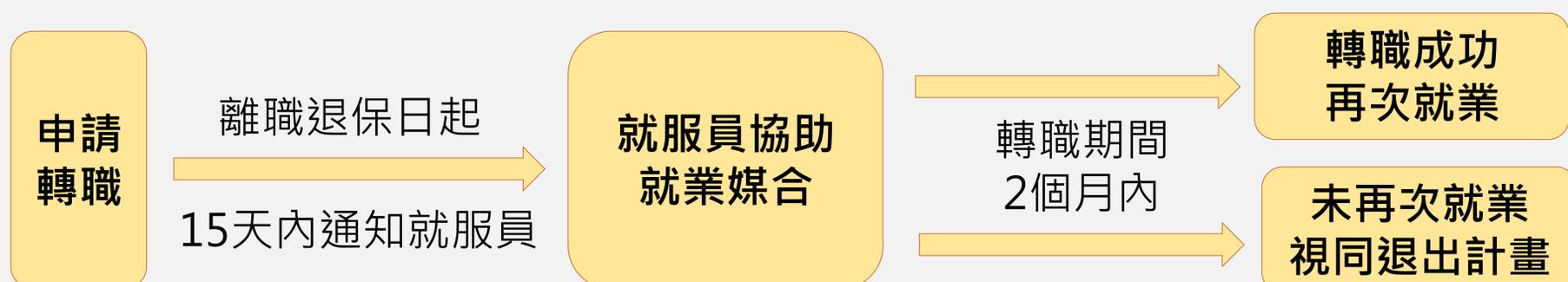
- **最新消息公布**：記得定期查閱教育部本方案專區網站，並且收電子郵件，隨時掌握最新資訊。

教育部本方案專區網站 →



● 轉職規定：

- 青年因故離職且有意願轉職者，應依勞動部相關規定辦理通知及配合就業媒合。未依規定辦理，或經媒合仍未於離職退保日起2個月內再次就業者，視同退出計畫。
- 前項轉職，每年以1次為限。但有就業保險法所定非自願離職等不可歸責於青年之事由者，不在此限。



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及「青年儲蓄帳戶」

職場體驗重要叮嚀



- **變更基本資料**：職場體驗期間，如果聯繫資料更改(包含個人聯繫電話、電子郵件、通訊地址及戶籍地址等)，請務必來電通知教育部(02)7736-5422
- **體驗學習雙週誌**：正式上班後，記得每2星期到教育部填報系統網站或APP，填寫體驗學習雙週誌(搜尋「青年儲蓄帳戶」即可下載APP)。
- **進修規定**：青年在雇主同意下，執行計畫期間，可參加未具正式學籍的課程(如推廣教育課程、學分班、證照課程、在職訓練等)；執行計畫第2年起，就可以申請就讀大學進修學制或參加「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學士班彈性試辦方案」。
- **變更期程申請**：原3年變更為2年，或原2年變更為3年者，應至教育部填報系統網站提出申請，完成電訪並經審查通過後，仍得於變更後計畫期間內領取儲蓄金。申請者應於第1次依計畫媒合就業，並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算2年內提出申請，申請次數以1次為限。
- **中途退出**：中途退出應於離職退保日起算2個月後，至教育部填報系統網站提出申請，完成電訪並經審查通過後，溯自退出計畫之日起，不得再領取儲蓄金。若計畫中止，職場體驗不到2年，不能享有後續就學配套措施。



由教育部個案管理員致電聯繫青年進行電訪，作成紀錄後送交教育部及勞動部審查。青年亦可主動聯繫個管員完成電訪。聯繫電話(02) 7749-5717或(02) 7749-5715，電子郵件youngworker.edu@gmail.com



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及「青年儲蓄帳戶」

兵役配套措施及辦理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



暫緩徵兵處理办理流程

教育部於10-11月將本方案
役男名冊函送內政部



就業媒
合成功

上網填報
兵籍調查

教育部發公
文至內政部

內政部辦理
專案延期徵集

請於10月至「兵籍調查線上申報」網站填報資料，
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1 就學狀態欄位：勾選「已畢業或休退學」
- 2 教育程度欄位：勾選「高中高職畢業」
- 3 就學意願欄位：勾選「有報考大專校院資格及意願或有其他生涯規劃後升學，於20歲之年11月15日前暫不接受徵兵檢查」

- ☑內政部收到公文後，將統一辦理專案暫緩徵兵處理
- ☑青年可以暫緩徵兵處理至計畫結束

- ☞如有收到「役男徵兵檢查通知」或「役男抽籤通知書」，可先去體檢或抽籤。
- ☎如有收到徵集令(即兵單)，請洽教育部服務專線(02)7736-5422，以協助處理。

保留入學資格及休學辦理程序

☞凡是參與本方案的青年，執行計畫期間都可以憑參與本方案之事由，向大學申請辦理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，且不列入學校原定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之年限。該如何辦理呢？請參考以下流程圖：

錄取大學且
就業媒合成功

至填報系統
上傳相關資料

教育部發公文至
錄取大學
公文副本給青年

請親自到校
辦理校內程序

- 1.請先至已考取大學辦理報到程序，如有報到問題請洽大學註冊組。
- 2.109年7月16日後，請至教育部填報系統上傳以下資料：
 - 1 已考取學校錄取通知書(須含姓名、校名、系名)
 - 2 企業錄取證明文件(須含姓名、公司名)

- ★請憑公文親自到校辦理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程序
- ★因各校辦理方式不一，請先洽學校確認所需文件

教育部填報系統網站 ➡





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及「青年儲蓄帳戶」



就學配套措施

- **本方案就學管道：**參與職場體驗2年(累積600日以上)或3年(累積900日以上)期滿者，可參加本方案各就學管道，各就學管道及配套措施著重於職場體驗資歷。
- ◆ **特殊選才：**免持統測或學測成績，透過書面審查(含雙週誌及體驗學習報告書)面試或實作測驗等方式參加甄試。
- ◆ **甄選入學或個人申請：**持原畢業學年度統一入學測驗或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作為第1階段篩選或檢定依據，第2階段甄試項目著重於體驗資歷(含雙週誌及體驗學習報告書)。
- ◆ **彈性選系：**已考取大專校院，並辦理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者，想變更原錄取學系時，於學校規定期間持體驗資歷申請轉系。
- **就學配套資格認定：**
 - ◆ 以「日」方式計算，2年計畫者，職場體驗至少應累計600日以上；3年計畫者，至少應累計900日以上。計算至入學當年度9月16日止。
 - ◆ 前項2年或3年計畫期程，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以青年第1次依該計畫媒合就業，並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算。
 - ◆ 本方案參與青年以各就學管道實際入學時，須符合上述資格認定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**就學配套資格計算範例：**小明於108年參與方案，參與期程為2年。在方案內歷次就業保險起訖日期如下：
 - ◆ 第1份工作的就業保險起訖日期：108年8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
 - ◆ 第2份工作的就業保險起訖日期：109年2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
 - ◆ 根據以上就業保險日期，計算第一份工作累計日數為153日；第二份工作累計日數為547日，合計700日，已超過規定之600日，符合就學配套資格。
- **就學配套申請次數及期限：**
 - ◆ 本方案參與青年得報名或申請上述各就學管道，但以1次為限，且應於完成計畫之日起2年內報名或申請，如未提出者，視為放棄。因懷孕、分娩或撫育3歲以下子女者，申請期間得予以延長。
 - ◆ 本方案參與青年報名或申請上述各就學管道並註冊者，隔年不得申請本方案各就學管道。

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及「青年儲蓄帳戶」

就學配套措施



就學配套時程圖

以109年度參加職場體驗2年為例，
參加青年應至111年9月16日止，
計畫執行滿600日以上才能參加就學配套

特殊選才



甄選入學或個人申請

貼心小提醒：建議可同時報名特殊選才、甄選入學或個人申請等就學管道。



彈性選系

貼心小提醒：108學年度參加職場體驗、學習及國際體驗滿3年者，請於112年2-4月向學校確認轉系申請時程及程序。

